

汉中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

汉职党政办发〔2019〕4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 数据更新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各部门、各单列科室：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数据更新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加快做好我院教师信息的更新工作，确保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顺利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更新内容

人员范围：在编教职工和签订一年以上合同的外聘教师岗位人员。

信息范围：主要包括教师基本信息、学习经历、工作经历、岗位聘任、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基本待遇、年度考核、师德信息、教育教学、教学科研成果及获奖、教师培训等信息。

填写方式：为确保信息准确，其中教师考核结果、待遇、师德和专业技术职称等信息由学院教师管理发展中心填写，其

他相关信息由教师个人填写，由学院教师教师管理发展中心进行审核。

二、工作安排

我院教师管理信息系统的更新工作主要由人事处、教科处、图信中心、各单位负责领导和信息员、教职工个人共同协作完成。根据工作需要，设系统管理员一人，由图信中心安排专人负责；设信息管理员一人，由人事处安排专人负责；各单位安排专职信息员一人负责此项工作。工作进程如下：

第一阶段：2019年5月9日-2019年5月15日

1. 教职工登录网址：<http://jiaoshi.sneducloud.com/>，点击“全国教师信息管理系统--教师自助子系统”，进行教师信息的更新。请老师们逐项将个人信息准确详实填写，所有填写内容都将作为本人个人档案由教育部统一保存，不得删除和更改。

2. 教师登录账号为身份证号码，若忘记密码，由本单位信息员统计后统一到人事处兰天老师处进行密码重置。

3. 外聘教师若没有账号，由本单位信息员统计后统一到人事处兰天老师处进行开通。

第二阶段：2019年5月16日-2019年5月22日

学院人事处、教科处和图信中心共同完成相关信息的填写及教师填写信息的审核工作。

第三阶段：2019年5月22日-2019年5月30日

人事处、教科处会同各单位审核填报信息，上报省教育厅，教育厅审核通过后，报送国家教育部。

三、工作要求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做好督促工作，保证每位教职工按要求完成填报工作。各单位做好本部门签到教师信息填报的督促工作，外聘教师、外出支教和扶贫等人员由所在系（部）督促，院领导由党政办督促和协助。

2. 教职工务必真实、准确填报个人信息，切实做好教师信息更新工作，对于教师因信息不真实、更新不及时等造成的相关后果，责任由教师本人负责。

3. 各单位请于5月9号17:30之前将本单位专职信息员名单上报至人事处教师管理发展中心，并加入QQ群936181086。

4.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工作，加强信息安全教育和风险防范工作。

联系人：宁磊

联系电话：0916-2896958 18729669973



2019年5月9日

中共吕梁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中共吕梁职业技术学院

